

專案質詢

8-5-2-000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呂委員學樟，有鑑於近年來治安風氣敗壞，道德淪喪，撿屍新聞時有所聞，引起民眾恐慌乙事，至表關切。為維護社會治安，導正社會撿屍歪風，重拾民眾對政府的信心，本席建請行政院：第一、教育部應監督各級學校重視人格、親職及法治教育之從小養成。第二、警政署應責令轄區警政單位，可參考高雄市警方設立酒客保護區，並加強轄區 KTV、夜店巡邏，以防撿屍事件一再發生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年由於女性遭「撿屍」性侵案件頻傳，「撿屍」的社會現象引發討論，造成國人對於社會治安產生極度不安全感。
- 二、依據現代婦女基金會統計顯示，去年處理 250 件性侵害案件中，就有 50 件是酒後遭到性侵，約占 2 成，且通常發生在半夜 2 時到 3 時，尤以出入 KTV、夜店情況最多。
- 三、為維護社會治安，導正社會撿屍歪風，建請行政院警政署責令轄區警政單位加強巡邏 KTV、夜店，且可參考高雄市警方設立酒客保護區，一旦發現轄區內有意識模糊之酒客，可帶回派出所休息，待確認身分後再請家屬領回。另外，教育部也應監督各級學校重視人格、親職及法治教育之從小養成，且提升教師輔導知能，適時的運用專業輔導導正青年偏差行為。